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un Real Estate Investment Services Group Co., Ltd.

德商產投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0)

**建議修訂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和採納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由德商產投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目的是(其中包括)(i)允許任何股東大會以實體會議、混合會議(部分實體及部分電子)或完全以電子方式舉行，並允許以電子方式出席、參與及投票；(ii)允許本公司持有已購回股份作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用途；及(iii)作出必要及相應更新，以使現有大綱及細則符合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並採納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包括及合併建議修訂，以取代及排除現有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並於批准後即時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的詳情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由本公司於適時發佈。

承董事會命
德商產投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志成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志成先生、萬虹女士、柳軍先生、邵家楨先生及祝娜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鄒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利強先生、陳滌先生及嚴洪先生。